

臺北市松山區 105 年 1 月「市容會報」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5 年 1 月 29 日上午 10 時整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區行政中心 10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薛區長秋火

肆、區政督導員：方專員英祖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董振鳳

陸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柒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處理情形：無。

捌、歷次未結案件討論事項：

編號 1020503 案：建請儘速更新三民路西側人行道（由民生東路 5 段 158 號旁至延壽街口）。

主席裁示：請衛工處確實掌握期程辦理，本案俟執行完畢再解除列管。

編號 1030401 案：本里三民路 107 巷(麒麟大廈)請依法開放道路通行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解除列管，後續建請建管處自行列管，並以行政指導督導管委會，確保 107 巷道路暢通。

編號 1040703 案：民生東路 5 段 201~207 號及 240~248 號路段公車站牌各 4 支；塔悠路 212 號及 195 號之 3 路段各 2 支，民眾搭乘公車頻繁，目前卻無設置數位式電子候車時刻看板，無法讓民眾清楚掌握搭車時間。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有關路證遲未核發事宜，請經建課協助洽詢道管中心。
- 二、本次會議紀錄副知道管中心，並將其增列為本案權責單位，視路證核發進度，於下次會議進行協調。

編號 1040901 案：鵬程公園青少年聚集，噪音擾人及抽菸飲酒等問題，建請儘速排除。

主席裁示：請松山分局持續要求轄區派出所加強巡邏，提高見警率，以達嚇阻效果。

編號 1040902 案：健康路 325 巷 24 弄至延壽街 18 巷，紅線違規及十字路口違停很

多，請加強取締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里長同意解除列管，但仍請松山分局持續派員加強巡邏。

編號 1041101 案：建請修剪民生東路五段 1 號至 133 號等路段之路樹修剪高度約 3 樓半。修剪順序建議如下：

1. 民生東路五段 1 號至 133 號
2. 富錦街 340 號至 446 號(富錦街 337 號至 427 號)
3. 民生東路五段 137 巷
4. 民生東路五段 69 巷 2 弄、4 弄
5. 民生東路五段 69 巷
6. 民生東路五段 27 巷
7. 富錦街 359 巷 2 弄、3 弄(圓山所)

主席裁示：本案建請公園處確實依規劃期程辦理，俟執行完畢即解除列管。

編號 10401201 案：美仁二號公園每日皆有聚眾賭博、酗酒情事，已嚴重影響社區治安，請相關單位處理。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聚眾賭博部分，請松山分局派員加強巡邏。俟觀察 1 個月後，若確實無聚賭情形發生，則本案可解除列管。
- 二、民眾於公園內飲酒部分，請里幹事查報並通知圓山所駐衛警加強巡邏。

編號 1041202 案：復源公園內松鼠破壞蘭花植栽製造髒亂、破壞環境及衛生。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請里辦公處評估禁止餵食松鼠公告是否足夠，若需增加則請公園處協助；並請公園處加強巡邏，若發現民眾違法餵養，則依公園自治條例開單處罰。
- 二、請里幹事或里辦公處派員加強巡視捕鼠籠及誘補情況，俾利捕獲松鼠時，可即時安置。
- 三、建請動保處展現積極協助之態度並主動與里長溝通，以儘速解決問題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、(編號 1050101)

提案單位：新東里辦公處華里長國雄

案由：建請臺北市政府新工處將新東街 12 巷兩側人行道重鋪更新。

說明：由於本里新東街 12 巷兩側人行道年久多處破損，高低不平，多處有間隙住戶出入及行人行走皆有危險性。

主席裁示：請新工處及建管處協商確認辦理方式後，於下次會議提報具體作業時程。

提案二、(編號 1050102)

提案單位：新東里辦公處華里長國雄

案由：建請臺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於民生東路 260 巷、塔悠路 210 巷、新東公園路口等三處新增監視系統。

說明：因民眾反映本里民生東路 260 巷、塔悠路 210 巷、新東公園路口無監視系統，造成治安死角，希望能新增監視系統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松山分局已錄案研議辦理，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具體執行期程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

提案單位：新東里辦公處華里長國雄

案由：塔悠路路 203 號地面污水溢出案。

主席裁示：請民政課協調轄區視導邀集衛工處、清潔隊、水利處、里辦公處等單位辦理會勘，協商解決方式。本案暫不列入市容會報列管。

提案單位：新東里辦公處華里長國雄

案由：延壽街 87-99 號路樹過高遮蔽路燈，請公園處協助修剪案。

主席裁示：此路段公園處已開始施作修剪，爾後若有類似修剪需求，請里幹事提市容查報，本案不列入市容會報列管。

提案單位：復源里辦公處溫里長福義

案由：復源里流浪貓問題日益嚴重，且里民反映流浪貓叫聲擾人，請動保處協助將流浪貓誘捕帶離。

主席裁示：請動保處主動與里長溝通誘捕方式，並提供相關協助。本案暫不列管，若誘捕成效不彰，再提市容會報。

拾壹、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：詳如附件一。

拾貳、主席結論：略

拾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40 分。

附件一：

- 一、「2016 臺北燈節」訂於 105 年 2 月 20 日至 29 日在花博圓山園區舉辦，主展場設有主燈、地景燈區、自由創作 A、B 燈區、祈福燈區及學生燈區；另外，為營造全民參與燈節的歡慶氛圍，臺北市 12 區公所也將結合在地宮廟、企業、商圈共同設計創作特色燈區，屆時並將舉辦 i-Voting 網路投票，歡迎市民踴躍上網投票，為自己喜愛的燈區加油集氣。
- 二、近來勒索軟體常利用郵件進行釣魚攻擊，有越來越多電腦甚至手機都被「綁架」，這些軟體將受害電腦的檔案全數加密，導致檔案無法存取，並採用高超的加密技術，無法自行解密並復原檔案。請宣導同仁將重要檔案定期備份，並提高警覺不要開啟不明的郵件及瀏覽不明網站；另本局資訊室亦將持續進行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測試。

**臺北市松山區(102年5月至105年1月)市容會報
提案歷年未結案件執行情形追蹤管制表**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1020503	三民里辦公處	<p>建請儘速更新三民路西側人行道（由民生東路5段158號旁至延壽口）。</p> <p>謝里長翠鈴104年4月27日補充報告：(一)本案已辦理施工前會勘，案址旁時代廣場易積水，管委會會先將其內部整平，如確有需要，新工處同意協助於大門旁接管，俾利積水排出。(二)民生東路5段158號至182號退縮無遮簷人行空間鋪面更新案，訂於暑假期間動工。</p>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	<p>新工處104年9月4日北市工新養字第10468257600號函答復：本處已於104年1月16日完成；另民生東路5段158號至182號退縮無遮簷人行空間鋪面更新工程1節，已於104年8月31日進場施作，建請解除列管。(里辦公處同意先行解除列管。)</p> <p>衛工處105年1月8日北市工衛維字第10530085200號函答復：本處前於103年5月14日參與會勘，針對三民路113巷口至民生東路5段182號前人行道屬本處工區範圍內，因主線施工遇障礙，導致工程延宕，預計於105年5月底前完成更新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： 「繼續列管」</p>	B	請衛工處確實掌握期程辦理，本案俟執行完畢再解除列管。
1040703	新東里辦公處	<p>民生東路5段201至207號及240~248號路段公車站牌各4支；塔悠路212號及195號之3路段各2支，民眾搭乘公車頻繁，目前卻無設置數位式電子候車時刻看板，無法讓民眾清楚掌握搭車時間。</p>	臺北市公共運輸處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 道管中心	<p>臺北市公共運輸處104年10月15日北市運智字第10437891400號函答復：本處前於104年8月21日向台電公司提出旨揭四處站位用電申請，經查台電公司刻正辦理電力設備及線路設計中，本案預計104年12月底完成設置。</p> <p>公共運輸處105年1月13日答復：一、「新東里」站(往南)本處已完成基礎座設置，後續待立桿及台電接電後，即可啟用。</p>	B	<p>一、有關路證遲未核發事宜，請經建課協助洽詢道管中心。</p> <p>二、本次會議紀錄副知道管中心，並將其增列為本案權責單位，視路證核發進度，於下次會議進行協調。</p>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				<p>二、其餘3站新工處刻正審核路證，待路證核發後，將依許可時間進場施作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： 「繼續列管」</p>		
1040901	鵬程里辦公處	<p>鵬程公園青少年聚集，噪音擾人及抽菸飲酒等問題，建請儘速排除。</p> <p>里長補充說明：建議於鵬程公園內架設監視器，並請權管機關依法執行公權力，以利徹底解決治安維護、青少年聚集、抽菸及狗便問題。</p>	<p>臺北市府警察局 松山分局</p> <p>臺北市府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</p>	<p>松山分局 105 年 1 月 6 日北市警松分行字第 10540003400 號函答覆：本案目前狀況良好。持續責由轄區松山派出所，加強鵬程公園巡邏並酌設路檢點，發現有青少年聚集時，即予以關心及勸導；另請松山派出所及交通分隊針對少年無照駕車及改裝車部分，加強盤查違規取締。</p> <p>公園處 105 年 1 月 8 日北市工公園字第 10530075300 號函答覆：本處將派員加強巡邏旨揭公園遇有違規事項先行勸導，如勸導不聽將立即通知有關單位進行取締。</p> <p>安裝監視器部分： 本所民政課：於 105 年 1 月 7 日發函松山分局，請其評估安裝監視器之可行性。</p> <p>松山分局 105 年 1 月 18 日北市警松分民字第 10540055100 號函答覆：一、建議增設監視器部分，將由本分局錄案研議，並視警察局預算編列情形，優先依治安專業納入考量。二、先將健康路 325 巷 12 弄底臨公園之監視器(攝影機編號：LAGV177-01)調整角度朝公園拍攝，以符合治安需求。三、請轄區松山派出所增加該路段巡邏密度，加強盤查可疑人車，以維社區治安。</p> <p>詹副區長於 105 年 1 月 19 日下午 2</p>	B	請松山分局持續要求轄區派出所加強巡邏，提高見警率，以達嚇阻效果。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				<p>時，召集民政課、經建課、松山派出所至里辦公處協商討論。結論：里長同意以調整監視器拍攝角度及轄區派出所加強巡邏方式處理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： 「繼續列管」</p>		
1041101	東榮里辦公處	<p>建請修剪民生東路五段1號至133號等路段之路樹修剪高度約3樓半。</p> <p>修剪順序建議如下： 1. 民生東路五段1號至133號 2. 富錦街340號至446號(富錦街337號至427號) 3. 民生東路五段137巷 4. 民生東路五段69巷2弄、4弄 5. 民生東路五段69巷 6. 民生東路五段27巷 7. 富錦街359巷2弄、3弄(圓山所)</p>	臺北市府公園路燈工程管理处	<p>公園處105年1月8日北市工公園字第10530075300號函答覆：本案項次1、項次2本處已納入105年度路樹委外修剪工程辦理，預計105年4月30日修剪完成。項次3、項次5、項次6已於102年11月15日修剪完成，將再納入105年度路樹委外修剪工程標餘款辦理。項次4因該址路樹係建築退縮人行空間，產權係屬社區住戶共同持有，屢次協助修剪均有住戶反對修剪，惠請東榮里鄭玉梅里長協調該巷弄內住戶提供路樹修剪同意書，檢送本處俾便憑辦。項次7已列入105年度委外修剪案。</p> <p>註：項次4同意書部分，經電洽園藝工程隊，承辦人表示：遵照主席裁示辦理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： 「繼續列管」</p>	B	本案建請公園處確實依規劃期程辦理，俟執行完畢即解除列管。
1041201	美仁里辦公處	美仁二號公園每日皆有聚眾賭博、酗酒情事，已嚴重影響社區治安，請相關單位處理。	臺北市府警察局松山分局	<p>松山分局105年1月6日北市警松山分局字第10540003400號函答覆：已派員加強美仁公園巡邏，針對聚眾賭博等違法情事防處，以維社區治安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： 「繼續列管」</p>	B	一、聚眾賭博部分，請松山分局派員加強巡邏。俟觀察1個月後，若確實無聚賭情形發生，則本案可解除列管。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						二、民眾於公園內飲酒部分，請里幹事查報並通知圓山所駐衛警加強巡邏。
1041202	復源里辦公處	復源公園內松鼠破壞蘭花植栽製造髒亂、破壞公園環境及衛生，也使公園內活動的老人、小孩安全堪慮，惠請有關單位卓處。	臺北市動物保護處 臺北市政府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	<p>動保處 105 年 1 月 12 日動保救字第 10530012100 號函答覆：</p> <p>一、本處迄今處理過程說明如下：</p> <p>(一)本處業於 104 年 7 月 30 日置放 1 具音波器。</p> <p>(二)本處業於 104 年 7 月至 10 月間派員 11 次至復源公園內蘭花植栽周邊噴灑辣椒水，避免松鼠啃食蘭花。</p> <p>(三)針對餵食造成環境髒亂、破壞環境衛生一節，業前於 104 年 9 月 29 日會請本府環保局協處理。</p> <p>二、本處建議可利用以下方法驅離：</p> <p>(一)改變棲息環境法，建議可種植帶刺植物如麒麟花、玫瑰或仙人掌等，或放置塑膠材質之防鳥釘、防鳥網或隱形鐵窗等，減少其棲息空間。</p> <p>(二)斷絕食物法，阻斷食物來源，動物必移往他處覓食而獲得改善。</p> <p>三、本處將於 104 年 1 月 15 日安排誘捕籠 1 具出借予復源里里辦公室，移除安置他處。</p> <p>民政課：1 月 12 日辦理會勘，結論如下：</p> <p>(一)請動保處及公園處基於</p>	B	<p>一、請里辦公處評估禁止餵食松鼠公告是否足夠，若需增加則請公園處協助；並請公園處加強巡邏，若發現民眾違法餵養，則依公園自治條例開單處罰。</p> <p>二、請里幹事或里辦公處派員加強巡視捕鼠籠及誘捕情況，俾利捕獲松鼠時，可即時安置。</p> <p>三、建請動保處展現積極協助之態度並主動與里長溝通，以儘速解決問題。</p>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				<p>生態平衡考量協助誘捕松鼠予以移置適合其生存繁殖的環境。</p> <p>(二)請公園處儘速張貼違反「臺北市公園管理自治條例」之「禁止餵食及處罰」公告，並請駐衛警於每日上午8-10時、下午3-5時(民眾餵養松鼠時段)加強巡邏及宣導。</p> <p>(三)請動保處協助於2週內完成以誘捕籠誘捕松鼠作業，如經抓獲，為避免松鼠遭受傷害，請里辦公處馬上協助通知動保處移置。</p> <p>(四)請公園處協助另覓適合松鼠生存之環境，幫松鼠移置至新家。</p> <p>里幹事查證、里長意見: 「繼續列管」</p>		
1050101	新東里辦公處	<p>建請將新東街12巷兩側人行道重鋪更新</p> <p>說明：由於本里新東街12巷兩側人行道年久多處破損，高低不平，多處有間隙住戶出入及行人行走皆有危險性。</p>	<p>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新建工程處</p> <p>臺北市建築 管理工程處</p>			請新工處及建管處協商確認辦理方式後，於下次會議提報具體作業時程。
1050102	新東里辦公處	<p>建請於民生東路260巷、塔悠路210巷、新東公園路口等三處新增監視系統。</p> <p>說明：因民眾反映本里民生東路260巷、塔悠路210巷、新東</p>	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松山分局			本案松山分局已錄案研議辦理，請於下次會議提出具體執行期程。

編號	提案單位	案由	權責單位	答覆機關 日期文號及處理情形	處理等級	主席裁示
		公園路口無監視系統，造成治安死角，希望能新增監視系統。				